**2019年建宁县地方政府债务情况**

我县高度重视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，把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列入县委、县政府的工作重点，认真按照中央和省上的部署要求，切实重视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，认真落实地方政府性债务预算管理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，全力抓好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，从严从紧抓好不规范举债融资清理和整改工作，确保不发生区域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。现将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举借政府债务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

2019年全县新增债务限额2.89亿元，安排用于建宁县城区市政道路建设项目、建宁县高速西互通（市政段）及闽江源路至火车南站道路建设项目、建宁县城区绿道建设项目、建宁县全域旅游建设项目、莆炎高速公路建宁西互通连接线项目、农村公路“单改双”建设项目和建宁县濉溪镇河东、黄舟坊地块土地收储项目。

二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

截至2019年底，全县政府债务余额21.22亿元，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省财政核定的限额24.95亿元内（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详见附表）。

三、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

2019年全县由省级代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3.5562亿元（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数详见附表）。

按债券性质分：由省级代为发行新增债券2.8012亿元，由省级代为发行再融资债券0.755亿元。

四、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

2019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0.95亿元（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数详见附表）。